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1-049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被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以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等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触及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现将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

1、概述

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控股股东银河集团提供担保及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 51,415.98 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 31,185.24 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 45,133 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 11,180 万元。

2、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公司持续督促控股股东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尽快解除担保、解决占用资金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控股股东承诺将积极通过多种方式尽快解决上市公司的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问题。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解决相关违规问题。

（1）关于资金占用

为解除公司部分资产的冻结及顺利处置该资产，公司向债权人万浩波支付了部分借款利息 135.16 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 51,415.98 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 31,185.24 万元。

（2）关于违规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剩余担保所涉及诉讼公司可能需承担相应担保责任的违规担保余额为 11,180 万元。

公司将持续排查可能存在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并督促控股股东采取有效措施尽快解决相关违规问题，以及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于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

1、概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1）天成控股 2020 年由于债务违约并涉及诉讼导致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天成控股借用其他单位账户进行资金收付，全年账户借方发生额 40,257,238.72 元、贷方发生额 39,987,860.10 元，上述事项构成重大内控缺陷。

（2）天成控股及子公司 2020 年度产生多笔诉讼，天成控股未能及时发现及处理部分案件起诉金额与公司账面金额的差异。上述事项构成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影响了财务报表中存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管理费用、营业外支出等相关科目的列报认定，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

2、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1）因受诉讼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查封、冻结，为维护公司利益，公司积极应诉，通过处置公司部分资产解决部分债务；后续公司拟继续处置部分可变现资产偿还债务，减轻诉讼及债务压力；另外，持续督促控股股东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进一步缓解公司诉讼及债务压力，逐步解除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

（2）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产生多笔诉讼，公司发现部分案件起诉金额与账面金额存在差异的情况。对此，公司将加强及子公司各部门包括但不限于法务部与财务部门之间的沟通和信息传导，加强各部门人员的学习和培训，完善相关信息传递制度，形成切实有效的信息传递及披露机制，确保诉讼等相关金额与财务账面金额一致。

（3）进一步强化全员学习，提高法律及风险意识，保障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落实，强化内部控制监督，降低制度流程的运行风险，使内部控制真正为公司发展提供监督保障作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本次内部控制报告反映出的问题，截至目前，公司正在全面加强内部控制，从内控制度建设、人员管理、内控执行等方面全面自查整改，并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查漏补缺，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完善落实各项制度，全面加强管控，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9.4、13.9.5 条规定，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1—050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近 5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达 27.89%，短期内公司股票股价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由于公司近期股价涨幅较大，为避免不必要的炒作，引起股价不正常的波动，维护市场正常交易秩序，公司特此向广大投资者进行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临时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且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13.3.2 第（二）第（三）条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截至目前，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二、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根据调查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公司因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且依据行政处罚决定认定的事实，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面临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具体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三、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或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7），目前拍卖事项尚未提交公示，法院根据法律规定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经公司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 5 个交易日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注入和资产剥离等重大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短期内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1-026 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 10 名，实际表决董事 10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知悉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鲁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鲁篱先生简历详见公告 2021-028 号）

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先生、李晓慧女士、张东辉先生、刘利剑先生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此次以向子公司增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助于提升子公司资金实力和经营能力，有助于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先生、李晓慧女士、张东辉先生、刘利剑先生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号）。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1-028 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振民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会对王振民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更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王振民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能生效。在此期间，王振民先生仍将继续履行职务。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鲁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鲁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鲁篱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

附件：

鲁篱先生简历

鲁篱，男，1970 年 5 月生，中共党员，法学博士，教授。先后在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工作，曾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先后担任四川省银行业协会、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四川省分行、富邦华一银行（台资）等金融机构法律顾问。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为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银行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四川省经济法学会会长，四川省金融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任成都市政府法律顾问，宜宾市政府法律顾问。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1-029 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公司的名称：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普华”）、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远软件”）。

● 增资金额：本次向中电普华增资 21,319.74 万元，增资后中电普华注册资本由 106,000 万元增至 127,319.74 万元；向继远软件增资 7,049.81 万元，增资后继远软件注册资本由 48,000 万元增至 55,049.81 万元。

●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95 号）核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 12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88,048,293 股，发行价格为 16.82 元 / 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1,480,972,288.26 元，扣除发行费用 37,473,866.42 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443,498,421.8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0BJA171052）。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并与独立财务顾问、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148,097.23 万元，主要用途包括：1.项目投资 103,820.31 万元；2.支付资产重组相关的现金对价 16,224.49 万元；3. 支付资产重组相关的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8,052.43 万元；4.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变更，变更后的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拟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中电飞华	14,035.72	14,035.72
2	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中电飞华	48,971.17	14,300.04
3	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	继远软件	15,049.81	15,049.81
4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云开发测试环境）	中电普华	43,319.74	43,319.74
5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	中电启明星	17,115.00	17,115.00
6	合计		138,491.44	103,820.31

三、前一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为推进上述募投项目建设，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 53,00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增资款项拨付。

四、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综合考虑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执行周期，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其中，向中电普华增资 21,319.74 万元，增资后中电普华注册资本由 106,000.00 万元增至 127,319.74 万元；向继远软件增资 7,049.81 万元，增资后继远软件注册资本由 48,000.00 万元增至 55,049.81 万元。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助于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及行业竞争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电普华、继远软件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公司、独立财务顾问、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管，确保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和使用。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

九、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能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1-030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9 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131	国网信通	2021/6/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48.85%股份的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28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接到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提议增加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建议公司及时补选独立董事，将《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9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望江宾馆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9 日

至 2021 年 6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审议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7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8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2.01	候选人袁福生	√
13.00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3.01	候选人鲁篱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3、4、5、6、7、8、9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10 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1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3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2021 年 4 月 29 日、2021 年 5 月 19 日、2021 年 5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6、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9 日

● 报备文件

（一）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提议增加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7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8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9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01	候选人袁福生	
13.00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候选人鲁篱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1-027 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 5 名，实际表决监事 5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募集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7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8,000 万元（含 2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理财产品 19,300 万元，具体详见《泰禾智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并获得理财收益 61.26 万元。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2,100	22,100	673.40	—
2	券商理财产品	17,600	17,600	173.78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2,1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2.9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9.5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三、备查文件

理财赎回回单。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6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8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56	泰禾智能	2021/6/1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许大红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6.80%股份的股东许大红，在 2021 年 5 月 27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泰禾智能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5）。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但由于本次增加议案，议案序号相应调整，原通知中的议案 6、7、8 的序号分别调整为议案 7、8、9，增加议案 6《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有：议案 1、2、3、4、5、6、7、8、9；授权委托书议案序号也同时作相应调整。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方兴大道与玉兰大道交口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8 日

至 2021 年 6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7.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7.01	选举许大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2	选举石江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3	选举王金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4	选举黄慧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8.01	选举陈结淼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2	选举张圣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3	选举蒋本跃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9.01	选举贾仁耀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9.02	选举朱言诚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披露信息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2021 年 5 月 29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许大红。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9 日

●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7.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01	选举许大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2	选举石江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3	选举王金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4	选举黄慧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	选举陈结淼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02	选举张圣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03	选举蒋本跃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9.01	选举贾仁耀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9.02	选举朱言诚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5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